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探索和思考

■ 张铁民（陕西）

民生实事项目关系群众冷暖。近年来,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在全国各地广泛推广,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从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来看,票决制在推动民生实事项目落实落细上还存在一些现实问题。随着工作的深入推进,票决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一项创新举措,需要不断的在实践中探索、在探索中完善、在完善中发展,建立“群众出题、政府选题、代表定题、人大验题”的民生实事办理新模式,答好民生实事“满意答卷”,更好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广泛征集酝酿 群众“出题”

项目征集是票决制的首要环节。要坚持“群众需要什么、政府就干什么”的结果导向,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公开征集民生实事项目,促进群众角色从“置身事外”向“全程参与”转变。一要强化宣传引导。坚持和完善政府主导、人大助力的民生实事项目征集机制,通过电视、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多种途径发布公告,加大在主流媒体和新兴媒体的宣传力度,向全社会公开征集民生实事项目的意见建议,使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充分了解票决制的重要意义、基本程序、实施效果,凝聚全社会的广泛共识,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夯实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基础。二要扩大公众参与。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创新征集方式,丰富征集渠道,扩大项目来源,通过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联动,动员和引导更多机关干部、企业职工、人大代表、群众广泛参与民生实事

项目的征集,实现民生实事项目与群众需求的精准对接、高度融合,真正把群众所需、所盼、所忧、所虑的事解决好。三要发挥代表作用。依托人大代表联络站、基层立法联系点等代表履职平台,组织人大代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走访调研、集中座谈等活动,及时将收集到的意见建议反馈给政府,真正把群众呼声最高、需求最迫切的民生实事项目征集上来,确保民生实事项目体现民意顺民情,使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精准选择论证 政府“选题”

项目选择是做好票决制工作的基础。要准确把握民生实事项目的内涵,尊重民意、突出民生、普惠共享、注重实效,精准筛选项目,推动项目选择由政府“唱独角戏”向政府主导、公众参与转变。一要准确把握项目内涵。坚持政府财政性资金投入为主、具有普惠性公益性和区域平衡性、当年能够完成、数量服从质量等原则,以符合发展实际,满足群众需求、措施具体可行作为标准,合理确定下一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的数量、类型和领域等内涵,确保项目实施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和可评价性,保证项目当年建设,当年完成,当年受益。二要精心确定候选项目。按照“急需先立、成熟先立、好中选优”和“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认真汇总、梳理征集到的项目建议,综合考虑群众需求、财力状况和轻重缓急等因素,坚持以民生类公共事业项目为主,从实际出发,突出重点,选出必要性、可行性、普惠性较强的项目,建立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库;组织专家对入库项目进行评审,缩小项目库范围,最终形成适当数量的候选项目。三要科学论证

候选项目。组织相关人大代表和群众代表通过座谈听证、评估咨询等多种方式,充分考虑项目规划、招投标等因素影响,对候选项目的具体内容、完成时限等进行深入调研、广泛论证,提出项目初定名单,形成候选项目建议方案,按程序报同级党委研究审定和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作为提交人代会票决的候选项目,有效提高票决质量和项目成功率。

严格规范程序 代表“定题”

程序规范是推行票决制的前提。要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切实做到权限法定、运作规范、程序简明、管用可行,实现项目确定从“领导拍板”向“代表票决”转变。一要规范报告内容。坚持由政府分管领导就候选项目的确定和每个候选项目的名称、背景、主要内容、实施主体、投资额度、资金来源、完成时限等情况,在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上向全体与会代表汇报,并书面印发全体代表,让与会代表了解拟票决项目的具体情况。二要优化代表审议。安排专门时间组织全体与会代表对民生实事候选项目进行审议和讨论,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详细说明候选项目情况,回答人大代表询问,加深代表对候选项目的全面了解,确保人大代表的意见和主张得到充分表达;主席团会议听取各代表团审议情况的汇报,依法将候选项目提交大会票决。三要完善大会票决。依法制定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办法,明确候选项目的差额比例、表决方式、项目确定和公布方式等,明确票决的主体、范围和程序;严格坚持票决工作制度和操作程序,由代表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一揽子”表决,按得票数超过全体代表半数、从高到低按

预定的应选数量确定正式实施项目,当场宣布票决结果。

全程跟踪落实 人大“验题”

项目落地是检验票决制工作的重要指标。要切实加强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全程监督,确保票决项目按时落地见效,推动民生实事从“办得了”向“办得好”转变。一要建立监督机制。建立“人大常委会领导+人大工作机构+专业代表小组+社会监督员”的全面性、联动性监督机制,常委会领导重点督办、工作机构对口督办、代表小组定期督查、社会监督员动态督查,构建起有机贯通、相互协调的民生实事项目网格化监督体系,确保民生实事项目稳步扎实推进,快速有效实施。二要加强常态监督。坚持把民生实事项目列入人大常委会年度监督工作计划,按照“一季一督查、半年一报告、全年一评议”的总体安排,综合运用集中视察、专题询问、专项审议等形式,组织人大代表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进度、工程质量、社会效益等进行全过程、全方位、多角度监督,确保每个项目都过程可查、结果可评、成效可检,确保民生实事办得实、运行好、长受益。三要强化考评问责。把民生实事项目纳入本区域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组织人大代表和群众组成考核组,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点对点、面对面、实打实的年度考核和满意度测评,用考评推动项目实施。严格落实问责制度,对推进困难、执行不力的项目,政府应向人代会作出解释说明,人大可视情况依法采取限期整改、约谈部门负责人、质询或特定问题调查等方式强化监督,确保民生实事项目真正落地落实、惠及民生,努力把民生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

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基层实践中彰显人大作为

■ 张金华（黑龙江）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指出,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黑龙江省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将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充分发挥人大的重要作用,争当“五个表率”,在新的赶考路上努力交出人大优异答卷。

始终坚持与党委同心 争当政治坚定的表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党委要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定期听取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近年来,五常市委高度重视和支持人大工作,及时出台了《中共五常市委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有效解决了市、乡人大编制、经费等问题,为全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将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坚持市委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到哪里,人大职能作用就发挥到哪里,保证市委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执行和有效执行。

始终坚持与时代同步 争当服务人民的表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必须牢固树立人民公仆意识,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近年来,五常市人大常委会聚焦学有所教、老有所养、弱有所扶等7个方面持续加强监督,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20余次,为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不懈努力。今后工作中,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医疗、教育、食品安全等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持续跟踪监督,让“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得到更生动的诠释。

始终坚持与法治同频 争当尊崇法治的表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法律是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责。近年来,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准确把握人大在全面依法治国中承担的重要职责,连续8年深入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学习宣传活动,相继对药品管理法、黑土地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10多部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全面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今后工作中,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

法治思想,持续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确保意见征集触角延伸得更广更深;持续发挥执法检查“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推动法律法规得以有效贯彻落实;持续加强对司法工作的监督,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始终坚持与人民同声 争当发扬民主的表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好保证人民当家作主。近年来,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围绕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系统谋划,统筹推进,无论是在换届选举过程中、“双联系、双报到”活动中,还是在乡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等方面,都充分保障了代表和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今后工作中,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发挥现有34处代表联络站和41处代表之家的作用,持续推进人大代表进站,在联系群众中充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持续推进政府部门进站,在听取议中充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持续推进领导干部进站,在协商决策中充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持续推进人大代表进站,在依法履职中充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始终坚持与发展同行 争当勤勉尽责的表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近年来,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全力推进产业发展提质增效加强监督,围绕全力推进城乡环境提质增效加强监督,围绕全力推进民生保障提质增效加强监督,围绕全力推进民主法治提质增效加强监督,有力推动了“一府一委两院”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履行职权。今后工作中,五常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同时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好效能,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以实际行动成功担当起新时代新征程赋予人大工作的新使命。

（作者系黑龙江省五常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落实到基层人大各项工作中

■ 王飞驰（福建）

近年来,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结合工作实际,创新建设、大力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5+2”基层实践,重点围绕人大代表察民情听民意,全方位展示街道人大工委自身建设和人大代表主动履职担当作为,切实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落实到基层人大工作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

坚持问民联民 全过程收集民情民意

深入察民情听民声、问民需知民心,是人大代表的职责所在。量化线上联民。每名人大代表主动联系选区内10位(含)以上选民;在全过程人民民主“5+2”“嘉莲”实践平台设立线上收集民意的接口,通过与选民建立微信联系等交流互动,第一时间听取民情。深化“码”上行动。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在辖区内全面开展“码”上行动收集民意,将人大代表联系群众二维码张贴在每个活动室(站)显著位置。在辖区内小正门口、公园、银行、菜市场、商超等人流密集场所全部张贴二维码,让选民能随时扫码关注、反映问题,人大代表可随时接收选民提出的意见建议。建立“近邻”空间。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在每个社区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活动站建设“近邻”交流空间,让代表随时倾听民声,座谈交流,积极帮助群众解决问题和化解矛盾。

坚持多研多议 全过程研究民困民需

为选民服务,为群众发声是人大代表的神圣使命。聚焦痛点专题调研。在全过程人民民主“5+2”“嘉莲”实践探索过程中,街道人大工委和人大代表持续关切街道、选区和选民面临的困难问题,找准“小切口”,关注“大民生”,每年选取基层群众重点关切的两个难题,成立专项调研组,邀请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参加,深入分析原因,共同商讨意见,撰写专题调研报告和对策建议。近年来,先后撰写了《关于全市垃圾分类工作的思考与对策建议》《关于全市塑料类可回收物处理的调研分析及对策建议》等调研报告。切准难点建言献策。在深入走访小区、与群众交流座谈、充分听取居民意见建议的基础上,人大代表主动利用市、区政务工作和12345热线等平台听取群众诉求,以此为突破口,主动商讨解题思路,积极提出意见建议67条。行业代表主动作为。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结合实际,分别以“选区临近、资源共享”为原则,建立选区协作机制;以“优势互补、集中力量”为原则,建立工商企业、科教文卫和社会建设代表小组,引导人大代表专注行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集成为群众发声。

坚持为民惠民 全过程推动问题解决

务实推进,高效推动,是人大代表担当作为的履职重点。代表吹哨、部

门报到。针对代表提出的建议和发现的问题,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或人大代表及时邀约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到选区,现场向居民进行解答和提供政策咨询,让选民问清政策,让部门看到问题,由群众进行评价;针对群众反映的普遍性问题,与区委政法委、公安、交警、城管等相关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专题研究、联动联动,促进群众关切问题得到高效解决。实事实办、办好办实。为群众排忧解难是人大代表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和人大代表主动作为、履职为民,先后推动解决了莲西选区部分小区“瓶改管”燃气安装、龙山居小区长达30多年的油烟扰民、龙山小公园如厕难等问题;在盈翠选区成立了人大代表“金融消保驿站”,助力群众守住“钱袋子”;成立全市首个人大代表“家庭教育指导师工作室”;协助成立新行业、新业态就业群体暖“新”驿站6个;推动完成谊爱路口交通拥堵改造、莲前西路安装红绿灯等。议案推动、建议推进。针对思明区老旧小区多、业委会成立难和无物业服务企业等难点问题,张水旺等代表提交《关于推动条件成熟老旧小区无物业小区实行物业服务管理的议案》,推动思明区老旧小区管理难题得到解决。黄菽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全面整合社区各类系统,打通数据联通的建议》,助推了“智慧思明”平台的建设使用。此外,思明区嘉莲街道人大工委还建立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推进情况进展表》,主动与职能部门进行沟通交流,并按序时进度进行催办。

坚持民测民评 全过程参与决策验收

问询选民实行“票决”。嘉莲街道办事处在制定《为民办实事项目清单》前先后与人大代表进行充分沟通,人大代表实地视察后,对民生实事项目进行票决;项目建设期间,人大代表适时进行视察、检查、验收和提出改进意见。群众进行满意度测评。完善代表年度述职制度,建立《代表履职情况考评表》。坚持人大代表每季度在选民见面会上报告履职情况;每年第四季度向选民代表进行年度述职报告并存档,由选民代表对人大代表年度履职情况进行满意度综合测评,作为人大代表续任的重要依据之一。

坚持鼓励激励 全过程展现民主成果

凝心聚力,调动代表履职积极性是基层人大应尽职责。凝心聚力重实效。嘉莲街道人大工委结合实际,归纳提炼了“嘉”仁“莲”心、“嘉”言“莲”行、“嘉”品“莲”创和“嘉”暖“莲”馨的内核精神,充分凝聚代表力量;以“六心六力”为纲,从工作落实、特色亮点、为民办实事、创新创造等方面进行全面自查,每年“亮晒”《年度人大工作和履职情况成绩单》,展示担当作为。展现风采强履职。坚持动态编辑《“莲心助力”人大代表风采录》,分设调研视察、问答选民、为民解困、品牌创新、“嘉”有喜事等板块,全面展现人大代表主动履职和人大工委自身建设情况,让人大代表在履职过程中有深度记忆。

创新实践人大“信访+”模式 护航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梁 苑 胡桂川（广西）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度重视人大信访工作,把做好信访工作作为服务常委会履职行权、发挥代表作用和依法维护群众权益的重要方式和途径,突出人大信访工作的政治性、导向性、协同性、实践性,创新实践“信访+”模式,在立法、监督、代表等各项工作中找准契合点、发力点,以高质量信访工作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突出人大信访政治性 深推“党建+信访”融合

梧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汇报,结合信访事项新形势、部署任务,推动解决突出问题。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干部表率示范作用,实行常委会班子成员坐班接待和包案处访机制,班子成员定期到信访室坐班接待群众,并结合“四下基层”带案下访,推动力量向一线下沉,意见在一线收集,问题在一线解决,从源头破解重复访、越级访难题。加强与市监委、市信访局、市中级人民法院等部门的支部联建共建,设立信访案件会商平台,深化信访问题分析研判,畅通信访事项转办、转送、转交、督办渠道,提高案件办理质效;加强与县(市、区)人大党组织的联建共建,建立信访情况定期交流机制,形成信息互通、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

突出人大信访导向性 深推“立法+信访”融合

梧州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年度立法工作,加强对信访事项的分析与研判,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将群众呼声、诉求和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焦点堵点问题整理反馈市人大法制委,将信访工作贯穿到立法工作的调研、论证、修改、审议等各方面全过程,拓宽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途径,为地方立法工作提供参考。如《梧州市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征求意见建议环节,群众通过网络向梧州市人大常委会反馈意见建议、表达群众诉求,市人大信访部门及时转办常委会法工委,并适时告知建议采纳情况,作出有关法规阐释;《梧州市养犬管

多措并举做好信访工作 全心全意维护群众利益

■ 熊先明 施国青 王树康（江苏）

近年来,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人大常委会在省、市人大常委会信访室的精心指导下,深入贯彻信访工作条例和上级人大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把做好人大信访工作作为联系服务群众、推动解决问题的重要载体,不断创新信访机制,积极畅通信访渠道,持续加大信访案件督办力度,为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主要做法

健全信访机制,着力筑牢坚实支撑。姜堰区人大常委会对照《信访工作条例》,结合新时代区人大信访工作实际,修订完善《泰州市姜堰区人大常委会机关信访工作制度》,进一步提升机关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重点围绕信访受理事项办理流程,坚持“登记、交办、督办、审查、归档”的要求,规范做好“来信来访登记卡”“来信来访(转)办单”等流程,并将其与信访信件、拟办意见及领导批示、承办部门(镇街)的办理回复件等资料一并存档,做到署名留痕、流程清晰、结果明了、档案齐全,构建形成程序化和闭环式的工作流程。

畅通信访渠道,着力扩大受理范围。一是以上级交办信访事项为契机。按照“阅处时效性、办理准确性、解决实效性”的原则,认真办理省、市人大信访室交办的信访件,做到迅速交办、重点督办、及时答复,确保上级交办信访件按时清零、化解到位。二是以处理群众来信为载体。严格按照办信程序,坚持时效并重,认真阅读每一封信,深入分析每一个案例,精准理解信访人的诉求,及时稳妥向相关部门交办、转办,交转办率始终保持在100%。三是以接听群众电话为延伸。坚持不推诿、不搪塞、不回避,热心倾听群众呼声、细心解答群众疑问、诚心处理群众诉求,做到电话访和走访一个样,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强化信访督办,着力提升办理质效。姜堰区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事要解决”这一根本目标,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力促信访问题落地见效。一是注重发函督办。对常委会领导的信访批示件,及时发函督办,督促承办单位按时办结,限时向领导汇报办理结果,到处

理条例》正式实施后,围绕相关争议事宜,市人大信访部门在做好条文阐释的同时,及时将信访问题转办市公安局,推动矛盾纠纷妥善化解。同时,将信访工作条例等有关法规宣传纳入人大普法予以整体推进,建立人大信访以案释法工作机制,将普法贯穿办信接待、信件督办等工作全过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督促信访件承办部门依法妥善处置信访事项。

突出人大信访协同性 深推“监督+信访”融合

坚持质效导向,落实信访件“督办+催办”工作机制,对转办、转送、转交的信访事项明确办理时限,要求承办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反馈办理情况,对逾期未报的予以催办;对反馈的信访事项处理情况,通过回访和内容审核强化办后监督,形成信访事项处置工作“闭环”,提高信访事项办理质量。同时,做好统筹谋划,把解决群众反映的陈年顽疾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群众来信反映集中的热点焦点堵点问题与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结合起来,将信访事项有关情况纳入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内容,强化人大监督,压实部门责任,促进问题解决。

突出人大信访实践性 深推“代表工作+信访”融合

树牢“大信访”工作格局意识,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群众信任度高等优势作用,深化“双联系”机制拓展延伸,把代表履职与参与信访工作结合起来,努力形成哪里有信访工作要做,哪里的人大代表就发挥作用的联动效应。用好全市342个人大代表联络站、20个基层立法联系点、16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站等载体平台,采取板凳会、答疑会、研讨会等形式,邀请人大代表、法律顾问、村干部和群众共同参与,对争议较大、群众普遍关注的疑难信访案件进行调处,通过双方质证、协商探讨等,推进民事民议,促进当事双方矛盾化解。同时,以代表联络站为依托,深化代表履职平台网格化建设,实施代表进驻联络站与进驻村(社区)服务网格的“双进驻”机制,实现履职服务平台与基层治理网格“双网连通”,广泛收集社情民意,倾听群众诉求,进一步把好初信初访关,变群众信访“第一站”为“终点站”,推动人大信访工作走深走实。

多措并举做好信访工作 全心全意维护群众利益

理不力、久拖不决的坚决通报问责。二是注重融合督办。坚持把信访工作与人大监督有机结合,将社会普遍关注、群众诉求强烈的重点案件,列入常委会视察、调研、审议的重点内容,加大督办力度,推动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切实维护信访人的合法权益。同时,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来自一线、植根人民的优势,利用代表“家站点”履职平台,“有事请找我,办事请看我”主题活动、“您‘码’上说、我马上办”线上平台,组织引导广大代表积极参与信访工作,努力解决群众反映的“身边小事”,切实将信访问题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三是注重跟踪督办。坚持问题导向,加大对群众联名、上级交办、常委会领导批示的信访件重点督查督办,并适时做好“回头看”,确保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2022年以来,区人大常委会受理的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均依法精准督办到位。

优化路径

加强人大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目前,人大信访工作多沿用过去的老办法,信访工作的受理范围、交办督办、制度机制等方面都需要重新梳理、规范统一。此外,因暂时没有明确专职信访人员,信访工作由人大办秘书科科长代为承办,一般信访件能情况及及时处理,但一些疑难复杂信访件的调查、督办和处理缺乏应有的力度和效果,应加强人员配置,促进人大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着力改变人大信访办理过程中“办法不多、措施不力、手段不够”的局面。加强人大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人大信访工作还存在信访案件办理渠道单一、多头访和重复访等问题,要强化对信访信息化工作的指导,统一人大系统信访信息化建设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进信息互联互通、有效共享,切实提高人大信访工作质效。加强人大信访工作人员交流培训。区级人大信访工作人员长期在机关接待、外出学习调研机会较少,要加大对基层人大信访干部的培训力度,提升基层信访干部队伍的能力素质;搭建省、市人大信访工作沟通交流平台,定期组织召开人大信访工作交流座谈会,促进各市、区人大常委会相互学习、相互借鉴,进一步提升新时代人大信访工作整体水平。